

附件3

衡阳市公安局2025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跨部门联合检查）计划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	是否属于重点企业	检查对象信用+风险综合评价等级	备注
1	对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的行政检查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二、第三十二、三十三条第一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卫生主管部门、价格主管部门、铁路主管部门、交通主管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海关,应当依照本条例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加强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运输、价格以及进口、出口的监督检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办法》第三条、第二十八条	同德祥医药有限公司 衡阳市华程医院 衡阳市康阳骨科医院 衡阳市建涛化工 衡阳市凯信化工 衡阳市富思化学有限公司 衡阳市丽丰化工有限公司 衡阳市广衡宏达化工有限公司 衡阳市百盛化工有限公司	1. 资质许可 2. 管理制度 3. 存储条件 4. 记录和台账 5. 运输管理 6. 人员培训 7. 流向追踪与预警 8. 应急预案制度	#####	现场检查	2次	衡阳市公安局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2	对旅馆业的行政检查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公安机关对旅馆治安管理的职责是,指导、监督旅馆建立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协助旅馆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业务知识的培训,依法惩办侵犯旅馆和旅客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分子。《湖南省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旅馆业治安管理工作。	100%	1. 行政许可情况监督检查; 2. 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3. 安全防范措施执行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2025年3月-12月31日	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4次	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公共秩序管理大队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3	对机动车修理业的行政检查	《机动车修理业、报废机动车回收业治安管理办法》第三条 对机动车修理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治安管理,由所在地市、县公安局、城市公安分局负责。公安机关应当对机动车修理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治安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的治安问题及时处理。	100%	1. 备案情况监督检查; 2. 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2025年3月-12月31日	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2次	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公共秩序管理大队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	是否属于重点企业	检查对象信用+风险综合评价等级	备注
4	对公章刻制业的行政检查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第三条 公章刻制经营者取得市场监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后,应当在5日内将以下信息材料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二)法定代表人、经营负责人及从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三)标注安全防范设施的经营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四)公章刻制和信息备案设备清单;(五)内部管理制度和安全制度。	100%	1. 备案情况监督检查; 2. 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2025年3月-12月31日	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2次	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公共秩序管理大队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5	对废旧金属收购业的行政检查	《废旧金属收购业治安管理办法》第十条 公安机关应当对收购废旧金属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进行治安业务指导和检查。收购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应当协助公安人员查处违法犯罪分子,据实反映情况,不得知情不报或者隐瞒包庇。	10%	1. 备案情况监督检查; 2. 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2025年3月-12月31日	现场检查	1次	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公共秩序管理大队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6	对娱乐场所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三条 县级以上公安部门负责对娱乐场所消防、治安状况的监督管理。《娱乐场所治安管理办法》第二条 娱乐场所治安管理应当遵循公安机关治安部门归口管理和辖区公安派出所属地管理相结合,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公安机关对娱乐场所进行治安管理,应当严格、公正、文明、规范。	100%	1. 备案情况监督检查; 2. 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2025年3月-12月31日	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4次	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公共秩序管理大队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7	对民爆单位的行政检查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二款 公安机关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公共安全管理,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运输、爆破作业的安全监督管理,监控民用爆炸物品流向。	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20个,检查100%	1. 民爆物品储存库; 2. 爆破作业现场; 3.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等。	随机检查	现场检查	1次以上	衡阳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	否	否	一级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	是否属于重点企业	检查对象信用+风险综合评价等级	备注
8	对射击场的行政检查	《枪支管理法》第二十条 公安机关对制造、配售民用枪支的企业制造、配售、储存和帐册登记等情况,必须进行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派专人驻厂对制造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营业性射击场、射击竞技单位4个,检查100%	1. 枪弹储存库; 2. 射击场地; 3. 安全安全责任等。	随机检查	现场检查	1次以上	衡阳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9	对剧毒、易制爆、放射性单位的行政检查	《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其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的危险化学品,不得丢弃危险化学品;处置方案应当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备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对处置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未依照规定处置的,应当责令其立即处置。《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 公安机关根据本地区工作实际,定期组织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监督检查;在重大节日、重大活动前或者期间组织监督	剧毒、易制爆、放射性生产、销售、使用单位150家,检查20%。	1. 储存场地; 2. 落实安全生产情况; 3. 作业现场等。	随机检查	现场检查	1次以上	衡阳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	是	是	二级	一般检查
10	对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防范设施的行政检查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2005年12月31日公安部令第86号公布 自2006年2月1日起施行)第十五条 公安机关应当加强对金融机构安全防范设施的日常安全检查工作,发现金融机构安全防范设施建设、使用存在治安隐患的,应当立即责令限期整改,并依照《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治安管理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本办法。《银行业安全防范标准》	对全市19家银行,随机抽查约30%网点 80家	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评估实施方案: 1、安防设施建设总体要求; 2、营业场所安全; 3、自助设备、自助银行安全; 4业务库、保管箱安全; 5、联网监控中心、数据中心、数据机房、设备间安全; 6、枪支弹药和运钞安全; 7、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 8、网络和数据安全	3月-12月	现场联合检查	1次	衡阳市公安局内保支队 牵头部门: 衡阳市公安局	是	无	联合检查	
								金融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科 配合部门: 金融监督管理局	是	无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	是否属于重点企业	检查对象信用+风险综合评价等级	备注
11	对网络安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第八条 国务院电信主管部门、公安部门和其他有关机关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网络安全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公安机关互联网安全监督检查规定》系公安部部门规章,为公安网安部门开展网络安全监督检查提供全方位法律支撑。	1、全市三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单位系统(107家,全部检查);2、全市二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系统(427家,随机抽查95%以上);3、其他备案系统单位随机抽检(573家,抽检率不低于30%)	(一) 信息系统安全需求是否发生变化,原定保护等级是否准确; (二) 运营、使用单位安全管理制度、措施的落实情况; (三) 运营、使用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对信息系统安全状况的检查情况; (四) 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是否符合要求; (五) 信息安全产品使用是否符合要求; (六) 信息系统安全整改情况; (七) 备案材料与运营、使用单位、信息系统的符合情况; (八) 其他应当进行监督检查	2025年3月至11月	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相结合	1次	衡阳市公安局网技支队	否	是	无	网络安全专项检查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	是否属于重点企业	检查对象信用+风险综合评价等级	备注
12	对防范恐怖袭击的重点目标的行政检查	<p>《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第三十六条 公安机关和有关部门应当掌握重点目标的基础信息和重要动态,指导、监督重点目标的管理单位履行防范恐怖袭击的各项职责。公安机关、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对重点目标进行警戒、巡逻、检查。</p> <p>《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办法》第十二条 重点目标的管理单位应当履行下列职责:(一)制定防范和应对处置恐怖活动预案及出入登记、值班、巡逻、守卫检查等防范措施,并建立工作档案;定期组织反恐怖主义培训和演练。(二)设立反恐怖主义工作专项经费,根据要求配备、更新身份识别、紧急报警、隔离防撞、安检防爆、无人机防御等防范和处置设备、设施。(三)指定相关机构或者责任人员负责反恐怖主义工作,落实反恐怖主义工作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四)实行风险评估,实时监测安全威胁,完善内部安全管理机制。高风险情况下,应当启动应急响应机制,提升安全防范等级。(五)每六个月向公安机关和有关部门报告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责任人员、机构设立变更和重大基础设施改造等情况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p>	防范恐怖袭击的重点目标773家,抽查10%	<p>对照重点目标应当履行的职责进行检查,包括:</p> <p>1、制定防范和应对处置恐怖活动预案及出入登记、值班、巡逻、守卫检查等防范措施,并建立工作档案;定期组织反恐怖主义培训和演练。</p> <p>2、设立反恐怖主义工作专项经费,根据要求配备、更新身份识别、紧急报警、隔离防撞、安检防爆、无人机防御等防范和处置设备、设施。</p> <p>3、指定相关机构或者责任人员负责反恐怖主义工作,落实反恐怖主义工作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p> <p>4、实行风险评估,实时监测安全威胁,完善内部安全管理机制。高风险情况下,应当启动应急响应机制,提升安全防范等级。</p> <p>5、每六个月向公安机关和有关部门报告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责任人员、机构设立变更和重大基础设施改造等情况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p> <p>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p>	2025年全年	现场检查	一级重点目标每季度至少1次;二级重点目标每半年至少1次;三级重点目标每年至少1次。	衡阳市公安局反恐支队	否	否	无	一般检查

填写说明:

1. 检查事项、实施依据、承办机构栏应与本单位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保持一致。其中,“实施依据”栏需列明以下内容:①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含规章令号);②具体条、款、项、目;③引用相关条文原文。
2. 根据投诉举报、转(交)办、数据监控等实施的触发式行政检查,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实施方案》相关规定执行,不列入本计划。
3. “检查方式”栏主要包括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相结合三种,各单位在该栏目中可结合本单位实际细化具体检查手段等表述。
4. 第四栏中“具体检查对象”应列明具体检查对象名单,或者精准描述检查对象具体范围;“备注”栏,需明确本项检查是否属“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专项检查、重点检查或一般检查等情形。
5. 对重点企业(“四上”企业)开展行政检查的需填写是否属于重点企业、检查对象信用+风险综合评价等级两栏。
6. “检查对象信用+风险综合评价等级”填写根据衡阳市《关于对重点企业开展分级分类行政检查的实施方案》的要求形成的A、B、C、D四个等级的综合评价结果。
7.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实施方案》相关规定,本表应在同级司法行政部门同意备案后,由制定机关15日内协调本级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
8. 各单位与同级司法行政部门沟通一致后,可结合本单位实际在表格栏目外适当增加栏目,或者以附件形式补充明确相关内容。